

# 最新草原老舍读后感(汇总5篇)

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有不少感悟吧，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!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?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看看吧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

## 草原老舍读后感篇一

今天，我们学了《草原》这篇课文，我觉得老舍先生笔下的草原真是美不胜收。我被这草原美景深深的陶醉了，“敕勒川，阴山下，天似穹庐，笼盖四野。天苍苍，野茫茫，风吹草地见牛羊。”我们怎能不在美丽的草原上做些奇妙的事呢?我想躺在草原上，望着漂浮的白云，棉花糖似的白云让我忍不住想摸一摸再舔一舔;我还想和草原上的'小朋友一起骑上飞驰的骏马，在一望无垠的草原上策马扬鞭;我想和热情好客的主人一起围着篝火唱歌跳舞。草原上的美景怎能不叫人心旷神怡、流连忘返。

啊!我真爱草原呀!

## 草原老舍读后感篇二

读了老舍先生的《草原》后，让我觉得草原不仅有美若仙境的自然环境，也对蒙古人民浓厚的民族风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那些好客的蒙古人大方、诚实待人，这些感染了访客们，好像回到了自己家，一点儿都不拘束。人们都那么亲切，如同多年未见的老朋友不知不觉就进了蒙古包。蒙古的特产都摆上了，大家边吃边聊，好似一家人。老舍先生用可爱来描写天空很恰当，仿佛躺在天底下，天空格外高，蓝地让人舒服。一团团的大白云挂在天空，白地让你忍不住摸一摸再舔一舔。

有了它，天空不再那么空虚。老舍写到：“使我总想高歌一曲，表示我满心的愉快。”的确，在这种环境下，谁都会不由自主地忘掉一切烦恼，只剩下天空一样纯洁而又明净的心，只有粗犷和豪放的歌声才能表达出回归自然的愉悦。

这篇文章放到现在也是给人类敲响了警钟。因为牧人无限扩张动物的数量和不停地开垦草原，蓝天碧草的景色已经不多了。我们一定不能让环境再恶化下去，必须保护这美丽的大草原！

老舍先生的优秀作品还有很多，只是我还没有读完，相信早晚会的。也许我理解的还是不够透彻，我只能慢慢的拓宽我的知识面，将我的欣赏作品的 ability 提高几个档次，才值得也配写老舍先生的作品赏析！

### 草原老舍读后感篇三

今天，在语文课上，我们学习了本学期第一篇课文《草原》。这篇文章的作者是著名的作家老舍先生，他以优美、顺畅、通俗易懂的语句，描绘出了一个真实的草原，也赞颂了蒙汉同胞的情谊，让每个读者都明白了：草原景美，人更美。

大家应该都发现了吧，草原旅游一直都是很受人们喜欢的，人们爱草原的广阔，爱弯曲的河流，爱那不分界限的小丘，爱那热腾腾的奶茶，爱那洁白的蒙古包，爱那种站在草原上微风拂过的感觉……只是因为这些吗？不，还很重要的一点，爱草原上人们的热情！

记得那次我和妈妈，还有她单位的同事一起去草原，那次可不像去奶奶家那样（奶奶家就是在草原的），那里没有砖房，没有交通工具，只有洁白的蒙古包、成群的牛羊、飞驰的骏马和穿着蒙古袍的人们，这可是地地道道的草原生活哩！

像老舍先生那样，我不知怎的，就进了蒙古包，主人向大人

们敬酒，给小孩子拿来奶豆腐之类的小甜点。人们在屋子里有说有笑，兴奋和快乐都快把蒙古包撑爆了！

就是这件事，让我和作者老舍先生深有同感：蒙汉情深何忍别，天涯碧草化斜阳！

我爱，草原的景，我爱，草原的人。

## 草原老舍读后感篇四

第一次接触老舍先生的文章是在初中的时候，他的一篇《骆驼祥子》令我深受感动，旧社会的困难真的是令人绝望，不过老舍先生在绝望中还是给我们希望了，这就是他的高明之处。之后忙于中考，一直没有接触老舍的文集。

不过在高中的时候，我又一次学到了老舍，他的著名话剧《茶馆》，其政治背景和主角下场比《骆驼祥子》还惨，这是令人更个暗道绝望的社会，唯一的希望就是《茶馆》中提到我们的中国共产党了，我们终于可以解放了！

之后我就迷上了老舍先生的文集，我在上大学后时间久多了，我可以讲老舍先生的书慢慢的欣赏了。读了老舍先生的文章后，让我觉得草原不仅有美若仙境的自然环境，也对蒙古人民浓厚的民族风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就像一道被风吹来的彩虹，蒙古人穿着五彩缤纷的民族服饰骑马出现在了草原的山丘上。那些好客的蒙古人大方、诚实待人，这些感染了访客们，好像回到了自己家，一点儿都不拘束。人们都那么亲切，如同多年未见的老朋友不知不觉就进了蒙古包。蒙古的特产都摆上了，大家边吃边聊，好似一家人。

老舍先生用可爱来描写天空很恰当，仿佛躺在天底下，天空格外高，蓝地让人舒服。一团团的大白云挂在天空，白地让

你忍不住摸一摸再舔一舔。有了它，天空不再那么空虚。老舍写到：“使我总想高歌一曲，表示我满心的愉快。”的确，在这种环境下，谁都会不由自主地忘掉一切烦恼，只剩下天空一样纯洁而又明净的心，只有粗犷和豪放的歌声才能表达出回归自然的愉悦。

这篇文章放到现在也是给人类敲响了警钟。因为牧人无限扩张动物的数量和不停地开垦草原，蓝天碧草的景色已经不多了。我们一定不能让环境再恶化下去，必须保护这美丽的大草原！

老舍先生的优秀作品还有很多，只是我还没有读完，相信早晚会读完的，我感到这才是文学大师的厉害之处，比现在社会上那些：“80后”作家不知道强多少，只能感叹社会的发展，人民都在欣赏速食读物，读完了就忘了，没有印象，而老舍先生的作品真正是最好嚼头和最值得回味的作品！

## 草原老舍读后感篇五

今年暑假，爸爸在网上给我买了一本沈石溪写的《草原之王》，一拿到书，我就津津有味地啃了起来。

这本书主要讲的是幼崽麻莫泽尔克成为草原之王的故事。一只母鹿生下了一只十分难看的小鹿崽，但它比鹿群中的所有鹿崽都强壮，所以，生下来费了很大的力气。

时间过得很快，麻莫泽尔克长大了。可是，在成长的过程中，它也经历过很多困难。其中，有一次和一只黑熊决斗，被黑熊爪抓出了一道很大的伤口，它只好落荒而逃。还有一次，一只成年鹿和半成年的麻莫泽尔克发起挑战，虽然半成年的麻莫泽尔克赢了，但是伤痕累累，几乎成为一只血鹿。虽然它的身上有一个个伤口，但这些伤口一次次弥补了它的缺点，麻莫泽尔克最终成为一只优秀的大公鹿，战胜了鹿王，成为新一代的鹿王。

在成为鹿王的期间，看见了一只大黑熊，正在树林中追赶着一只鹿，它童年的回忆突然被打开了，想起以前的恐惧。但它为了那只鹿的性命，对熊发起了攻击，战胜了黑熊和童年的恐惧，成为草原之王。

这只鹿是用了它的勇敢、爱心和智慧赢得了“草原之王”这个美称的，从它的身上，我知道了，我们要勇敢去打败一个个强敌，用爱心去帮助一个又一个弱者，还要用智慧去创造一个又一个奇迹。如果我们都像这只鹿一样，我们的社会就会充满正能量。